

证券代码：300464

股票简称：星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20 年 4 月 29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0]0390 号）。

2020 年 9 月 15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CAC 证专字[2020]0494 号）。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1) 企业名称：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 (3)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 (4) 成立日期：2000 年 9 月 19 日

(5) 合伙期限：2000 年 9 月 19 日至长期

(6)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03 室

(7) 执行事务合伙人：龙晖、王勤、史世利、黄庆林、方文森、高绮云、成志城、王建国、尹琳、刘文俊、姚运海、阴兆银

(8) 首席合伙人：方文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审华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93 人、注册会计师 75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280 人。

中审华事务所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7.45 亿、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5.85 亿，证券业务收入 1.36 亿。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计 34 家，审计收费 0.44 亿，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和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审华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 865 万、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9 亿，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没有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华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 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黄斌

黄斌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中审华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方大特钢（600507）和天音控股（000829）审计报告。

(2) 签字注册会计师：熊明华

熊明华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

开始在中审华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方大特钢（600507）和天音控股（000829）审计报告。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赵益辉

赵益辉 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中审华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旗滨集团（601636）和华帝股份（002035）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华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审华事务所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审计服务的费用为 15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140 万元和内控审计费用 15 万元，是以中审华事务所合伙人、经理及其他员工在本次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计算的。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费用将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与中审华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华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了中审华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可中审华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中审华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审计要求，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

与能力，是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半年度、2020 年度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公司以往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尽职尽责，客观公正地对公司的会计报表发表了审计意见，表现出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谨慎客观、勤勉尽责，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实施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审计费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